

○○○學年度 長榮大學國內實習合約書（僱傭關係版本）

立合約書人：__（實習機構）__（以下簡稱甲方）與__長榮大學__（以下簡稱乙方）與__（學生）__（以下簡稱丙方），三方基於互惠原則，共同推廣校外實習課程與職場實務訓練，促進產學人才培育之連貫性，發揮務實致用的觀念與能力，並依「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」及「勞動基準法」等相關勞動法令規定，採工作型校外實習，由甲方聘任乙方學生為正式員工（具僱傭關係），經雙方協議訂定條款如下：

一、甲方之職責：

- （一）參與校外實習課程規劃，並依學生個別實習計畫提供學生相關實務訓練，安排實習工作單位分配、工作時段以進行各種實務技能訓練培育人才。
- （二）負責學生實習前之安全講習、實習場所安全防護設備之配置及相關職業安全衛生措施之規劃。
- （三）接受乙方定期實地訪視，並與乙方指派之專責輔導教師共同負責輔導學生，及參與實習成績考核。

二、乙方之職責：

- （一）依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第6條成立各級校外實習委員會，並負責校外實習機制相關任務事項。
- （二）依系科發展及專業核心能力妥善規劃校外實習課程，並於實習前為學生訂定「學生個別實習計畫」。
- （三）乙方負責進行甲方實習機構工作環境安全性及實習權益之評估。
- （四）乙方應指派實習輔導老師，定期赴甲方進行實地訪視及輔導，瞭解學生學習適應狀況及甲方依實習合約執行之情形，並與甲方共同輔導學生。

三、丙方實習資訊：

- （一）丙方就讀乙方_____學系/學程。
- （二）本次實習課程為_____，實習學分數_____。
- （三）實習期間自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，預計____小時。

四、實習場所：

- （一）實習地點：○○公司(○○縣(市)○○區○○路(街)○○號○○樓)。
- （二）甲方非經乙方及學生同意，不得任意調動實習地點。

五、每日實習時間：甲方對學生之實習時間應依勞動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。

- （一）每日正常實習時間及休息時間：每日正常實習時間不超過八小時，每週不超過四十小時。
- （二）甲方非經乙方及乙方學生同意不得任意延長實習時間或於休息日、休假日工作。

六、實習薪資及相關福利事項：甲方應依法支付乙方學生薪資，其有關薪資計算基準及其他相關福利項目如下：

(一) 薪資：每月_____元或時薪_____元，不得低於當年度基本工資規定。甲方提供之工資應全額予學生，並以金融機構轉存方式直接匯入學生帳戶。甲方不得預扣乙方學生薪資作為違約金或賠償費用。

(二) 福利：

1. 宿舍：☐無 ☐免費提供 ☐付費提供，每月_____元。
2. 伙食：☐無 ☐免費提供 ☐付費提供，每餐_____元。
3. 交通車/交通津貼：☐無 ☐免費提供 ☐付費提供，每月_____元
☐交通津貼，每月_____元。
4. 其他公司福利：_____。

(三) 其他勞動權益：休息時間、休假、例假、休息日及請假等事項，應依勞動基準法、性別工作平等法及勞工請假規則等相關勞動法令之規定辦理。

七、**保險及退休金**：丙方於實習期間，甲方應依相關法規為乙方學生辦理勞工保險、勞工職業災害保險、就業保險、全民健康保險及提繳勞工退休金，並依規定支付保險費。乙方學生於實習期間應投保校外實習團體意外險。

八、**實習不適應之輔導轉換方式**：實習不適應之輔導轉換方式：實習生於實習期間不適應，應由雙方共同輔導，如經雙方評估或實習生反應仍不適應，可由雙方提出終止合約，並妥善安排後續事宜。

九、**實習爭議協調及處理方式**：

(一) 雙方應約訂爭議處理協調之單位為_____。

(二) 爭議處理過程，應邀集相關人員參與，必要時得邀集勞動相關法律專家學者與會。

十、**實習成績評核及實習證明發給**：甲、乙雙方應依學生實習計畫或實習課程規劃所定標準，就學生實習表現及實習報告內容共同評核實習成績，經評核成績合格者授予學分，並得視實際需要發給書面實習證明。

十一、**契約生效、終止及解除**：

(一) 本契約書自簽署完成之日起生效。

(二) 雙方應約訂契約終止及解除條件；如甲方嚴重損害學生權益，乙方得要求終止或解除合約，並依法向甲方提出損害賠償。

十二、甲乙丙三方就本契約有爭執，並進行司法救濟，三方合意以台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。

十三、本契約未盡事宜，依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、勞動基準法、勞工保險條例、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、就業保險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等相關法令等相關規定辦理。

十四、本合約書一式三份，甲、乙、丙方各執乙份存照。

立合約書人

甲 方：

代 表 人：

地 址：

統一編號：

執行單位：

連 絡 人：

連絡電話：

乙 方：長榮大學

校 長：孫惠民

地 址：台南市歸仁區長大路 1 號

統一編號：06479492

連 絡 人：

連絡電話：

丙 方：

學 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監 護 人：

監護人電話：

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